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GAN

龍光集團

Logan Group Company Limited

龍光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80)

自願性公告

境內債務重組方案獲相關債權人批准

茲提述龍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境內公司債券及資產支持專項計劃(ABS)重組。

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龍光控股有限公司發行的21筆境內公司債券及資產支持專項計劃(ABS)(統稱「債券」)的重組方案已全部獲相關債券持有人會議審議通過，將對21筆債券的本息償付安排進行調整，並提供包括全額轉換特定資產、資產抵債、現金回購、股票等重組方案選項。本公司下一步將根據債券持有人會議議案相關條款的約定，安排債券持有人就其持有的債券在重組方案選項中進行選擇及分配。

承董事會命
龍光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紀海鵬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紀海鵬先生、賴卓斌先生、黃湘玲女士、陳勇先生及周吉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化橋先生、廖家瑩女士、蔡穗聲先生及劉勇平博士。